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美國推動經驗與啟示

李琪明

(台灣師大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教授)2004. 2. 6

一、前言

2003 年末，《天下雜誌》選擇該刊認為較冷門之「品格」作為當年度教育特刊之主軸[1]，卻意外地引發諸多迴響，甚而成為教育界熱門議題；教育行政部門亦於同年九月〈教育發展會議〉針對德育檢討之後，順勢推出品德教育相關政策[2]。

針對此一現象，筆者憂喜參半，喜的是往日時歎論述「道德」被視為「八股」或「教條」代詞，今引發共鳴與漸獲認同，似有「眾樂樂」與「遇故知」之感；無可諱言，媒體之影響力道與宣傳效能，可謂立即而明顯，藉此凸出當代社會環境對品德需求之訊息並喚起大眾重視，初始效應似可預期。然值憂慮者所在猶多：一則藉由雜誌之廣大宣傳力量固可引發部分輿論關注，惟可能僅係一時風潮，教育政策推動若陷入民粹取向或淪為速效迷思，將會導致品德教育無以深耕；二則品德教育對大眾而言，存有「似曾相識」或「本已有之」感受者不在少數，今日重新提出，或被視為某種形式之文化復興、或將其與宗教教義結合、或期盼重拾生活紀律教育……等，凡此率以自己昔日受教經驗或常識予以詮釋，恐將導致品德教育產生「各自表述」之歧義而無法聚焦，進而喪失具體著力點；三則我國傳統文化對於品德似特予強調，各種宗教教義亦多有勸人為善之教育蘊含，中小學教育歷年來亦設有道德教育課程與中心德目等宣導，然就學術角度言甚少深度且客觀研究成果加以評析，勉就民眾主觀感受言或謂成效不彰，究其真象實況如何？優劣成因何在？面此廿一世紀之品德教育又該以何面貌呈現等問題均未釐清？驟然推動品德教育恐無法對症下藥。前述問題絕非一時或個人可解決，然筆者基於多年道德教育研究基

礎，期能針對我國當代品德教育在傳統與現代(甚而後現代)轉折之際，嘗試勾勒新概貌，並提出具體可行實踐模式，以收引玉之效。立論之預設理念有三：第一是民主為當今主流思潮，其不僅為政治制度更是一種生活方式，故品德教育絕非真空存在，而應融入當代民主精神加以體現，是以諸多普世價值(如正義、容忍等)須受重視，由下而上之程序精神亦應予以強化；易言之，當今之品德教育不再侷限於修身面向，尤應拓展至公共領域之規範層面且不能抵觸民主精神，故品德教育亦是一種法治教育、人權教育、與公民(德行)教育，而不是一種意識型態教育。第二是當前之品德教育既非復古亦不是反古，而係針對傳統文化之創造性轉化，擷取與統整既有與外來文化精華，並賦予時代新意且重構價值體系，使之兼具理想性與可行性，意即品德教育是與經驗與脈絡結合而非割離、是強調人性卓越與生活品質提升卻非聖人之烏托邦。第三是品德教育雖有多元方式推動且無獨尊方式，但略析我國現況與需求包括：校園倫理面臨衝擊與挑戰之際、九年一貫課程改革已無單科道德教學故品德教育有消融之虞、近年教育改革過於緊密且繁瑣亟待整合，以及家庭與社會教育式微須予重振等情況，當前品德教育之主軸推動方式須能結合學校、家庭與社會，符合教改方向且在學校文化中形塑學生卓越品德者為宜。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3] (character-based school culture building) 構想乃源自美國近年來推動「新興/當代品德教育」(new/modern character education)之「綜合型」(comprehensive approach)模式諸多經驗，其不僅將品德教育融入學校整體文化，且符合民主精神與兼顧文化差異，如此既能提供與我國往昔推動品德教育之不同路徑，又能肆應我國現況與未來發展願景。故本文乃著重以美國經驗為他山之石，從中擷取對我國品德教育可以攻玉之啟示，期作為未來推動與研發品德教育之思考平台。

二、美國推動新興品德教育之緣由與意涵

(一) 何以要推動新興品德教育

美國推動品德教育略可分三階段[4]：第一階段是建國初期，強調教育社會化應運而生之品德(如忠誠、愛國、勇氣等)，該等品德多半著重於培養同質性社會之順從公民；第二階段是1960年代個人主義盛行，自由與權利概念常被誤用與濫用，導致品德教育式微，往昔核心價值備受批判，價值中立呼聲頓成主流；第三階段為1980年代迄今，美國面臨校園與社會問題日益嚴重之際，品德教育迫切需求再度浮現，加以德行倫理學(virtue ethics)之復興思潮推波下，新興品德教育乃獲大眾認同，並以強調多元、民主、活潑及以學生為本位之教學方法為特點，且與傳統品德教育較為標準化與單一化方式加以區隔[5]。

美國推動品德教育重鎮之一「第四及第五 R 中心」(Center for the 4th and 5th R's)主任 T. Lickona 曾明確指出美國當時所面臨品德危機有十大徵兆[6]：包括青少年暴力行為增加、欺騙行為(說謊、作弊、偷竊)增多、對於父母師長與權威人士不表尊重之人數增多、同儕間之殘酷行為增加、歧視與憎恨罪行人數提升、語言劣質化、工作倫理欠缺、缺乏個人與公民責任、青少年自我損害行為(不成熟地性行為、物質濫用、自殺等)增加、不辨是非之倫理文盲增多等亂象，因而品德教育重顯其價值性與時代性。此外，受到美國政府大力支持之非營利組織「品德教育夥伴」(Character education partnership)[7]亦強調，當代品德教育之目標即是將品德發展融入學校整體文化與課程中，使學生在社會、倫理與學術等全方位上得以發展，並成為對「倫理核心價值」(ethical core values)(例如尊重、責任、誠實、公平、憐憫)有所認知、關心與實際行動者。簡言之，品德教育之緣起就消極面言，成功之品德教育可促使學生問題減少，社會得以良序發展；積極面言，品德教育原就是教育本質與教師職責，且藉由品德與學業發揮相輔相成之效，益能成就卓越優質之個人與和諧互助之社會。

(二)何謂品德本位之校園文化營造

「品德」(moral character)乃包含三個相互關連且具影響之層面[8]：一是道德認知(moral knowing)層面，包含對於道德議題之意

識與察覺、理解道德價值、具有角色取替能力、有道德推理能力、能慎思與做決定、以及自我知識統整等內涵；二是道德情感（moral feeling）層面，包括具有良心、自尊、同情、珍愛善價值、自我控制與謙遜等重點；三是道德行動（moral behavior）層面，包括實踐德行之能力、擁有實踐之意願、以及進而養成習慣等內涵（Lickona, 1991）。經此多元內涵可得知，品德教育係期望學生成為知善（心智習慣）、樂善（心靈習慣）與行善（行動習慣）等具道德教養與成熟之人，並使之能擁有良善之道德生活（李琪明，民 92a）。此外，此類品德教育是建立於諸多前提之上[9]：

1. 青少年之破壞性行為諸如暴力、說謊、藥物濫用等均有其共通核心問題，亦即缺乏良好品德所導致。
2. 品德並非天生而成，而是須藉由家庭、學校、信仰團體、青年組織、政府與媒體等，有意且努力地促進青少年品德發展。
3. 所謂好品德包含核心價值之知情意行等層面，核心價值則是指尊重、責任、信任、公平、勤奮、自制、關懷與勇氣等。
4. 核心倫理價值(core ethical values)並非主觀之喜好與興趣，而是基於個人與群體良知所形成之具客觀性之普世價值，其乃超越宗教與文化差異。
5. 假若缺乏品德教育應有之核心價值，社會秩序將顯走調、個人生活將呈混亂；反之，擁有核心價值，社會將發揮其功能與正軌，個人亦將獲得有序與幸福。

至於所謂「校園文化營造」乃指藉由公民社會和社區總體營造之意涵，配合「學校中心」（school-based）之教育改革發展趨勢，以及「建造學校成為一個倫理或道德的社群」（creating an ethical or moral community）[10]之思潮，逐步形成「學校共同體意識」，落實校園倫理重建與學校永續改造之意（李琪明，民 92c）。

因而，品德本位之校園文化營造就是「將品德融入校園文化營造的一種學校本位德育推動模式。」此模式強調學校、地區/家長或地方政府積極合作成為夥伴關係，營造學校整體校園與文化成為品德涵蘊場

所，期使學生發展出當代倫理重要價值(諸如關懷、誠實、公正、責任、自尊尊人等普世價值)[11]；其次，品德教育是藉由民主參與及凝聚共識方式形成，以使青少年在良好校園文化涵蘊中培養公民資質、社群生活之正向參與，以及良好公民德行；再者，學校除營造一個正向道德文化(positive moral culture)外，教師與行政人員均扮演照顧者、模範與良師益友角色，並藉由民主關懷教室氣氛，以及合作、反省、討論等方式做出道德決定與解決紛爭，以使學生品學卓越且能創造出優質校園。

此外，品德本位之校園文化營造強調品德加入教育須具十大歷程要素[12]：

1. 社群參與(community participation)：教育者、家長、學生與社區代表人士齊力參與品德教育，藉由凝聚共識的過程，建立長程發展之共同基石。
2. 設立品德教育方針(character education policy)：學校與地區均應將品德教育視為教育之重要環節，並應將此支持與提升學生品德素養之使命，形諸地方政策或學校辦學方針。
3. 彰顯特質內涵(identified and defined traits)：藉由各方參與，形成該品德教育方案重要特質及其內涵之共識後，亦應彰顯給所有成員明確知曉。
4. 融入各科課程(integrated curriculum)：品德教育所強調之德行特質，乃應適時適地融入在各個班級與學科之中。
5. 經驗學習(experiential learning)：藉由提供學生諸多體驗與表現德行特質之機會，並使其在實際生活情境中，透過服務學習、合作學習與同儕互助等方式，實踐、討論並反省「德行特質」(character traits)[13]。
6. 評鑑(evaluation)：基於評鑑是為使方案更好之前提，品德教育方案亦須針對其歷程與結果做一反省與檢討，以檢視其目標是否達成及其成效。
7. 成人為角色模範(adult role models)：無論是家長或是學校中之

教職員，其言行均會影響品德教育之成敗，故方案中所有成人均須系統且有意地關注德行特質，並成為孩童與學生學習之模範。

8. 教職發展(staff development)：學校中所有教師與職員須接受相關課程培訓，以提升其對品德教育之專業知能，並能進而規劃與執行該方案。

9. 學生參與及領導資質之養成(student involvement and leadership)：學生應積極且適齡地參與各項品德教育活動，從中學習如何做決定以及建立個人與群體目標與規範等知能。\$

10. 永續發展(sustaining the program)：品德教育乃動態歷程，須不斷發展與更新，並在相關資源支持之前提下永續發展。

三、美國推動新興品德教育之原則與策略

(一)品德本位校園文化營造之原則

1996年二月包括科羅拉多州(Colorado State)在內之美國八個州政府，因應推動品德教育之需求，聯合簽署第一份品德教育文件，名為「品德教育宣言」(Character Education Manifesto)，其中不僅強調品德教育於當前青少年問題之重要性，更強調其為學業卓越、個人成就與公民資質之關鍵。宣言中揭櫫品德教育改革之七項原則[14]：

1. 教育本質乃不可避免之道德事業，須持續且有意識地引導學生認知與尋求良善價值。

2. 家長是孩童之第一位道德導師，繼之學校擔負起道德教育責任，並與家庭成為良好夥伴關係，以促使學生具有個人與公民德行。

3. 品德教育乃著重發展德行，使學生擁有良好習慣與特質，並為養成負責任與成熟之成人做準備。

4. 校園中之成人包括教師、校長與行政人員，均負有品德教育使命。

5. 品德教育並非單科教學、速效方案、或口號運動得以達成，而應強調學校為一具有德行之社群(community)，校內各處之生活與學習中皆蘊含品德教育。

6. 品德教育應與各學術課程緊密結合，並使全體師生自學校大環境中

擷取道德智慧之源泉。

7. 品德教育須讓學生體認到品德乃其人生重要事業，其在學校之所有經驗都將成為未來之素材與基礎。

「品德教育夥伴」組織同時亦與「第四及第五 R 中心」合作，由 Lickona 擬定品德教育運作中所應掌握之精神，除強調推動品德教育時須包含全體學校社群(the entire school community)，並藉由整體學校課程與文化方能奏效外，亦列有「有效品德教育十一個原則」(Eleven Principles of Effective Character Education)，作為學校推動品德教育之重要指標[15]：

1. 品德教育是促進核心倫理價值（如關懷、誠實、公平、責任、自尊、尊人等）以成為良好品德之重要基礎。
2. 品德包含認知、情感與行動等多元面向，使學生能理解核心價值、關心核心價值並將之付諸行動。
3. 有效之品德教育需要有意的、主動的及全面的在學校各層面(包括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加以規劃與推動，而非被動地等待機會教育。
4. 欲有效推動品德教育，學校本身必是個蘊含公平、關懷與正義之社群。
5. 學生須有諸多機會進行道德行動與練習以發展其品德，並應被視為在不斷經驗累積中主動建構的學習者，經由日常生活之挑戰與練習，使其品德在與他人合作及共識中得以健全發展。
6. 有效之品德教育須配合有意義與挑戰性之學術課程，以教導其道德認知與相關資訊層面，另亦須配合多元教學方法(如合作學習、問題解決、經驗為主之方案等)以促進道德思考。
7. 品德教育須引發學生由遵守外在規則，轉化為發展成內在動機與潛能，並對核心價值有所認同及承諾。
8. 學校所有成員（包括教職員與學生）應形成學習性之道德社群，並藉由共同參與及決定，以共享並共同實踐其核心價值。
9. 品德教育需要學校具有道德領導(包括校長、行政人員、教師以及學生自治組織)，以便在共識中擬定長程發展計畫並持續推動，且建

立反省與檢討機制。

10. 學校亦須與家長結合，使家長成為品德教育之夥伴以納入家庭之力量，並進而擴展至社會各界或媒體。

11. 品德教育之評量將側重整體學校之品德教育實施成效，包括學校本身之道德教育氣氛、學校教職員是否成為品德教育模範與教導者、以及學生品德(認知、情感、行動)之具體表現等。

(二)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營造之策略與步驟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除基本精神與原則外，亦有實施之策略與步驟，Lickona 指出以學校文化為營造重點之綜合取向品德教育，分別針對教師與校方有十二點策略[16]：

1. 教師扮演著照顧者、模範與良師益友角色，以愛與尊重對待學生，激勵與導正其言行。
2. 教師須營造一個關懷之教室社群與班級氣氛。
3. 教師適度運用道德紀律，並使學生發展其道德推理、自我控制與尊重他人之能力。
4. 教師可運用班會等學生自治之機會，使學生學習如何做決定與負責任，並建立民主之教室環境。
5. 教師可透過各類課程以教導學生正向價值。
6. 教師可經由合作學習，使學生發展與他人合作與分享之能力。
7. 教師可激發學生對於學業之認真負責感，並培養達成工作目標之習慣，以發展其未來之職業良知。
8. 教師可藉由閱讀、研究、寫作與討論等培養學生品德之認知能力，並能進而倫理反省。
9. 教師可教導學生如何公平地解決紛爭，而不是用恐嚇威脅與暴力方式。
10. 校方可運用典範或提供機會給學生，使其體驗學校或社區服務，並使關懷範圍走出教室。
11. 創立正向之學校道德文化，使學校成為關懷社群並教導核心價值。
12. 家長與社區均為學校推動品德教育之最佳夥伴，可以合作方式達

致學校、家庭與社會相輔相成之效。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十分著重「草根式」之由下而上程序，且彰顯各校特點之推動歷程，其推動步驟如次[17]：1. 尋求人力與物力支持與資源；2. 形成一個領導團體為領導中心；3. 充實領導成員之品德教育相關知識基礎；4. 共同檢視學校使命與辦學方針；5. 針對教職員工生與家長進行品德需求問卷調查；6. 邀集有志之士以擴大推動團體；7. 激盪出各種不同之推動策略；8. 將受教主體學生納入並重複步驟6與7；9. 增長教職員工生代表成員有關品德教育知能，並思考在其各自不同崗位上之可行推動策略；10. 以問卷調查等方式，調查學校成員對方案具體建議，藉以選擇與確認學校品德教育方案推動目標之主要品德特點(character traits)，如仁愛、關懷等；11. 以問卷調查等方式，藉以了解學校成員對於推動品德特點時程之看法，如每週、每月或每年推動那些德目，以及分布之年級等；12. 在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中選擇適宜且多元之教學策略；13. 設立若干必要之次團體加以推廣品德教育，其中包括評鑑團體，以掌握學校推動方案之品質及成效；14. 可設計一個品德教育有關之行動研究，以深入了解品德教育方案推動情況，並建立資料庫；15. 步驟中強調品德教育推動委員會須(每月)定期聚會，並廣徵校園各成員對品德教育之看法與意見，加以研商、反省與修正。

(三)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營造之實施方法

美國「倫理與品格促進中心」(the Center for the Advancement of Ethics and Character)提供了品德教育全方位之實施方法，並擷取該些方法之第一個字母，稱為「品德教育之六E」(six E's of character education) [18]，重點如次：

1. 示範(Example)：品德教育應強調教師身教之重要，其雖並非聖人但仍應審慎地處理其道德生活，成為學生學習榜樣，以獲學生信賴。
2. 解說(Explanation)：言教是品德教育方式之一，藉由道德對話，能使學生益加了解品德之本質與精神。
3. 規勸(Exhortation)：學生難免會有遭受挫折或面對選擇出現徬徨

之際，品德教育則可發揮規勸進而引導之功效。

4. 校風或倫理環境(Ethos or ethical environment)：班級或學校皆可視為小型社會，因而品德教育方式之一乃強調境教之重要，亦即營造學校整體道德氣氛以形塑學生品德。

5. 經驗(Experience)：「做中學」乃品德教育之有效途徑，藉由提供校內勞動或校內外服務，可使學生結合道德思考與行動，由自我概念之形成而至培養與人群和諧相處。

6. 追求卓越(Expectations of excellence)：學生不僅在學業上追求卓越，在品德方面亦應設定優質之標準努力以赴，使學生終生知善、愛善、行善並止於至善。

四、他山之石可以攻玉

(一)美國品德教育推動之啟示

基於前述之原則、策略與方法，美國落實綜合型品德教育之實際推動方案頗多，如「第四及第五 R 中心」甫完成之〈美國高中品格與道德實踐能力之發展〉(Developing performance character and moral character in America' s high schools)專案[19]、明尼蘇達大學所發展之〈社區發聲與品德教育〉(Community voices and character education)[20]專案、猶他州推動之〈品德教育之社群夥伴〉(Utah Community Partnership for Character Education)[21]方案、「品德優質中心」(Center for Character plus)推出之「學區合作品德教育」(A Project of Cooperating School Districts) [22]方案等，均強調品德本位之校園與結合社區文化。於諸多方案中，特以推出已有廿年歷史之「學童發展方案」(the child development project，簡稱 CDP)[23]為例，其為一個多層面且以全學校為範圍之品德教育方案，結合「關懷的學校社群方案」(Caring School Community Program)與「文學為本的閱讀方案」(literature-based reading program)而成，目標為促進學生對學校之向心力、增強學生人際互動之技巧與對正向價值之承諾，並使班級與學校具有安全、尊

重、關懷與互助之氣氛。若干調查結果顯示，接受該方案之學校學生與未接受之學校學生比較，前者較能意識到學校為關懷社群、較喜歡學校、有較強動機於課業與閱讀課外讀物、有較強之民主價值承諾、較好之衝突解決技巧並能關心他人等。

美國因幅員遼闊且係聯邦制度，故其品德教育推動之整體成效尚待評估，然對我國設若推動「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仍有若干啟示：

1. 品德教育之產生乃因應且引領時代趨勢，並非復古或敷衍，亟須與其歷史文化脈絡以及當代社會需求加以連結，方能獲致社會大眾共鳴與教育界迴響。
2. 品德教育固然歧義甚多，但應有一共識基礎以資著力，故可強調兼顧知情意行之多方位「核心道德價值」，作為品德教育之重要內涵與推動目標。
3. 品德教育強調全面向參與及推廣，包括校內教師、校長、行政人員、家長、社區代表以及學生等均為社群之一份子，均應充實其相關知能後，共為品德教育推動夥伴。
4. 品德教育除正式課程外，亦強調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此即指整體校園文化均應營造出品德教育之氣氛與人格典範，以使學生在此空間中接受品德教育之涵育。
5. 品德教育乃點滴工程無法求取速效，故長程且有系統地規劃推動方案，並能堅持永續地實施，方能奏其功效。
6. 品德教育強調以民主參與方式為其推動歷程，亦即由下而上之核心價值凝聚過程，並採多元教學方式以使品德教育更為精采豐富，然其中仍有須掌握之原則與精神，另成果之評鑑與反省修正亦不可或缺。

(二)我國品德教育之反省與願景

對照美國品德教育發展階段，我國多年來於中小學實施之品德教育，似仍停留在美國建國初期將道德視為教育社會化之層次，甚而成為一種政治意識型態之教育[24]；解嚴之後，「去道德化」與「道德相對」甚囂塵上，青少年問題增多，社會價值觀變化快速等後現代現象，亦

頗類似美國個人主義興起且排拒舊有價值之階段；廿年前美國開啟了新興品德教育階段，重拾核心價值並賦予新意，今日我們是否也展開反思與創新之步伐？筆者多年前即基於教育改革必將取消德育單獨設科之趨勢，轉而尋求我國道德教育其他出路之際，陸續進行了多項有關校園生活與氣氛之質性與量化研究，研究結果指出(李琪明，民91；92b；93)：今後我國道德教育可藉由強調「校園道德氣氛營造」，作為我國國中小道德教育消融於各領域後之轉機，其並應蘊含有正義、關懷與紀律兼具之校園特色；此外，筆者亦發現我國現行國中小校園在正式課程中雖略有強調正義相關概念，但在實際校園生活中仍以關懷與紀律為主，整體環境民主參與面向顯然不足，學生道德思辨與推理能力較為薄弱，且教師或校方對於有關品德方面的教學或實施易流於零散或形式化。

今日，品德教育再度被提起與正視，我國雖與美國有著國情與文化不同之差異，卻有著共同追求民主之普世價值以及營造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共通理想。因而，我國推動「新」品德教育除可參照美國推動之精神外，另則應避免以下之迷思或桎梏：

1. 以為人人可以主觀或常識地評價品德教育現況，因而忽略學理基礎與客觀研究驗證之重要性。
2. 以為品德教育無所不包、各自表述，以致喪失推動之著力點與評鑑重心，甚而違反教育本質與精神。
3. 以為只有少數人負有推動與實施品德教育之責任，忽略全體教職員工、家長與社會各界均有言教、身教與境教職責。
4. 以為推動與實施品德教育者均業已具有品德教育專業知能，其實渠等人員可能心餘力絀，亟待增權賦能。
5. 以為品德教育僅面臨「知而不行」或「知難行易」問題，忽略認知層面之推理思考與批判反省能力養成之重要性。
6. 以為品德教育僅是種道德訓誡或生活紀律，忽略知情意行統整學習之完整歷程、多元豐富之教學方法需求以及生活體驗之重要性。
7. 以為品德教育與一般學科成就無正相關，甚而會產生教學時間抵

觸現象，故而導致品德教育在升學趨勢中常被犧牲。

8. 以為品德教育僅著重個人修身層面，忽略其已擴展為公共領域規範基礎之現代性與重要性。

五、結語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可謂我國今日推動品德教育之「新思維」，其既符合自由民主思潮、配合教改推動「學校本位」之理念、亦能統整校園中既有之課程、活動與諸多議題(諸如人權、性別、法治、生命等)，且能針對既有與以往品德教育之不足、弊病或迷思處加以調整與革新。因此，其雖非當前我國推動品德教育之萬靈丹，卻實可謂轉型時期之試金石。

註釋

[1] 可參考《天下雜誌》2003年十一月出刊287期(2003年教育特刊)，標題為「品格決勝負—未來人才的秘密」。

[2] 教育部訓委會因應2003年九月〈教育發展會議〉之決議，於同年十一月間設置「品格及道德教育推動小組」並擬定「品德教育促進方案(五年計畫)」；台北市政府亦於2003年十二月廿八日召開〈台北市教育發展公共論壇〉其中品格教育被列為重要議題之一，繼之2004年二月五日召開高國中校長會議時，亦同時著重優質校園、品

格教育及精緻教學等三面向，並列出優質學校七項指標。

[3] 「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一概念，係筆者參與教育部「品格及道德教育推動小組」並擔任方案起草工作，其間參酌美國推動「綜合取向品德教育」(comprehensive approach character education)之經驗與精神所提出，因美國推動品德教育模式甚多，其中強調校園文化者概稱為「綜合型」，但其譯成中文後不易凸顯其精神，故「品德本位校園文化之營造」名稱，乃教育部吳明清次長主持該案第五次會議(2004. 1. 5)時建議並經小組成員共商確立，筆者認為頗能反映該模式精髓也甚為符合筆者之初衷。

[4] 有關美國品德教育的歷史發展可參考

Lickona, T. (1991). *Educating for character: how our schools can teach respect and responsibility*. NY: Bantam Book. 以及
McClellan, B. (1999). *Moral education in America: schools and the shaping of character from colonial times to the present*. NY: Teachers college Press. 等書。

[5] 新興品德教育乃因反應美國社會與教育環境之需求，並受到倫理思潮中「德行倫理學」(virtue ethics)的影響，為有別於美國自建國以來即推動的「道德教育或品德教育」，故以新興品德教育(new character education)或當代品德教育(modern character education)稱之。

[6] 參考自 <http://www.cortland.edu/c4n5rs>

[7] 參考自 <http://www.character.org/resources/qanda/>

[8] 參閱 Lickona, T. (1991). *Educating for character: how our*

schools can teach respect and responsibility. NY: Bantam Book.

[9] 參考自 <http://www.cortland.edu/c4n5rs>

[10] 參考 Thomas, B. R. (1990). The school as a moral learning community. in J. I. Goodlad et al. (Eds.) The moral dimensions of teaching. CA: Jossey-Bass. pp266-295.

[11] 參考自 <http://www.character.org/eventsawards/forum/>

[12] 參考自 <http://csd.org/character/tenessentials.htm>；另 Huffman, H. A. 在其 1994 出版的《發展品德教育方案：一個學區的經驗》(Developing a character education program—one school district's experience). VA: ASCD & CEP. 一書中亦提出類似要項，包括了啟動、核心價值、溝通、課程策略、環境與氣氛、親職教育、評鑑。

[13] 德行特質(character traits)相當於我國以往國中小所稱之「德目」。

[14] 參考自

<http://www.bu.edu/education/caec/files/manifesto.htm>

[15] 參考自 <http://www.character.org/resources/qanda/>

[16] 參考自 <http://www.cortland.edu/c4n5rs>

[17] 此係參考自第四及第五 R 中心 Lickona 所撰寫之資料(未出

版)，由該中心研究員 M. Davidson 所提供。

[18] 參考自 <http://www.bu.edu/education/caec/files/6E.htm>

[19] 參考自

http://www.cortland.edu/c4n5rs/smart_and_good_flyer.htm

[20] 參考自 2002 年六月於美國白宮舉行之「品德與社群」研討會報告，該案主持人為 C. Anderson 教授。

[21] 參考自

http://www.usoe.k12.ut.us/curr/char_ed/default.htm

[22] 參考自 <http://csd.org/character/about3.htm>

[23] 參考自 <http://www.devstu.org/cdp/>

[24] 可參考筆者著(民 90)兩岸德育與意識型態。台北：五南。

參考文獻

李琪明(民 91)：道德社群之檢視：一所國中校園生活與氣氛之俗民誌研究。師

大學報--教育類，47 卷 1 期，83-106 頁。

李琪明(民 92a)：德行取向之品德教育理論與實踐。哲學與文化，351 期，153-174

頁。

李琪明(民 92b)：正義、關懷與紀律—國小校園道德生活與氣氛之個

案研究。公

民訓育學報，第十三輯，21-46 頁。

李琪明(民 92c)：倫理與生活—善惡的變與辨。台北：五南。

李琪明(民 93)：我國國中小校園道德氣氛之調查研究。師大學報—教育類，49

卷 1 期（已接受刊登，付梓中）。

Lickona, T. (1991). *Educating for character*. NY: Bantam.

Brooks, B. D. & Goble, F. G. (1997). *The case for character education—the role of the school in teaching values and virtue*. CA: Studio 4 Productions.

Huffman, H. A. (1994). *Developing a character education program—one school district's experience*. VA: ASCD & CEP.

Ryan, K. & Bohlin, K. E. (1999). *Building character in schools—practical ways to bring moral instruction to life*. CA: JOSSEY-BASS.

Thomas, B. R. (1990). *The school as a moral learning community*. in J. I. Goodlad et al. (Eds.). *The moral dimensions of teaching* (pp266-295). CA: Jossey-Bass.